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一、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必要性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企业, 生产所需原材料包括锡、镍、铜等,原材料价格的大幅波动将对公司产品成本造 成压力。为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控制市场风险, 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合称"公司")拟开展 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占用的保证金、权利金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 亿元。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根据公司日常经营情况,为有效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控制市场风险,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拟将占用的保证金、权利金任意时点最高余额由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增加至不超过1.5亿元,将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由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增加至不超过3亿元,以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增强财务稳健性,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

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交易品种

与公司生产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料,包括但不限于锡、镍、铜等。

2、交易金额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占用的保证金、权利金任意时点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

3、资金来源

本次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4、交易期限

原授权期限保持不变,即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期限内,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额度范围 和有效期内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三、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

公司本次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是为了规避和防范与公司生产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料价格波动带来的经营风险。公司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具有与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保证金相匹配的自有资金。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内部控制制度的有关规定,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审慎操作,严格按照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进行,不以投机为目的,该业务实施具有可行性。

四、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交易品种为与公司生产相关的大宗商品原料,主要目的是规避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 1、价格波动风险:期货市场本身存在一定的系统风险,同时套期保值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一旦价格预测发生方向性错误有可能会给公司造成损失。
- 2、资金风险: 期货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可能会带来相应的资金风险,在期货价格波动巨大时,公司甚至可能存在未及时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

平仓带来实际损失的风险。

- 3、内部控制风险:期货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造成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可能,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 4、流动性风险:如果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 在合适价位成交,可能会造成实际交易结果与设计方案出现较大偏差,从而产生 交易损失。

五、风险防控措施

- 1、公司的期货套期保值业务规模将与公司经营业务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 2、公司将合理使用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并严格控制期货套期保值 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按照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中规 定的权限进行操作。
- 3、公司已制定《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及风险控制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各项措施切实有效且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同时也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
- 4、公司将重点关注期货交易情况,科学规划和使用资金,合理选择合约月份,尽可能控制、减少市场流动性风险。

六、对公司的影响

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建立严格的审批和执行程序,并进行与年度经营计划相匹配的套期保值操作,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严格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会计核算。

七、结论

公司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是以正常生产经营需求为基础,以规避生产经营中原材料价格波动所带来的风险为目的,不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相关制度规范、业务审批流程、风险防控和管理措施齐备,进行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可以借助期货市场的价格发现、风险对冲功能,利用套期保值工具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稳定利润水平。

综上,公司增加期货套期保值业务额度具有必要性和可行性。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